



# 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

Kaohsiung Prison, Agency of Corrections, Ministry of Justice

## 113 年 7 月 廉政月刊

編輯：政風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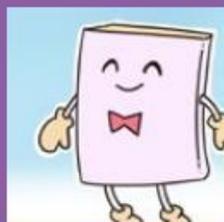
### 本期目錄

一、廉政宣導 — 【什麼情況我該迴避？】	2
二、消保專區 — 消費者保護案例一則	8
三、反詐宣導 — 反詐騙案例一則	10
四、公務機密維護 — 遠距辦公資安小錦囊-遠距會議篇	12
五、安全維護宣導 — 維護機關安全人人有責	14
六、法令宣導 — 法務部矯正署 113 年度防貪指引案例	16
法令宣導 — 利益衝突迴避宣導	18
法令宣導 — 財產申報宣導	23

## 廉政宣導【什麼情況我該迴避？】

7

### 什麼情況我該迴避？













**〈小提醒〉**  
公務員遇有利益衝突情事時，亦應依法迴避，方能維護公務執行之公正性與廉潔性！

**參考法條：**  
公務員服務法  
第17條 公務員執行職務時，遇有涉及本身或其家族之利害事件，應行迴避。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  
第7條 公職人員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

第8條 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不得向機關有關人員關說、請託或以其他不當方法，圖其本人或公職人員之利益。

第14條 違反第七條或第八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所得財產上利益，應予追繳。

你看！我幫你避  
免被裁罰  
100萬

是嗎

太好了呢



## 公布 112 年全國消費申訴案件前五大類

112 年國內民間消費成長率概估 8.41%，創下近 30 年最大增幅，且全年民間消費規模突破新臺幣 11 兆元大關，改寫歷史新高，隨著消費規模的成長，112 年度全國受理申訴及調解案件計 78,682 件，較去（111）年度之 70,626 件，受理件數增加 8,056 件。

根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下稱行政院消保處）統計，112 年度第一次申訴案件共計 62,848 件，占全國申訴及調解案件近 8 成。而排名前 5 名的申訴類型分別為「線上遊戲」、「運輸」、「食品」、「服飾、皮件及鞋類」及「補習班」，共計 20,111 件，約占第一次申訴案件 32%，其中「線上遊戲」已連續 3 年排名第一；「食品」因有業者違法販售過期食品及食品衛生等事由，由去年第 4 名升至為今年第 3 名；「補習班」則因有業者無預警倒閉，使此類爭議自 107 年後首次進入第 5 名。

行政院消保處特別提醒消費者注意下列事項：

- 一、參與線上遊戲，應瞭解業者頒布之遊戲管理規則及活動中獎機率，避免違規使用外掛程式，並優先選擇國內註冊之公司發行或代理之線上遊戲，以確保自身權益。
- 二、訂購機票時，除確認機票中英文姓名是否與護照一致外，應瞭解各家航空公司對於退、改票、行李託運等相關規定，另外如有貴重物品，建議置於手提行李就近保管，以維護自身權益。
- 三、使用外送平台送餐服務，應多瞭解各家業者點餐流程、扣款方式及送餐通聯流程，網頁點選餐點項目後，留存扣款相關畫面，發生消費糾紛時，立即留存雙方聯繫資料，以保全證據。收餐後應從速檢查，如有不符應儘速通知平台，以維護自身權益。

- 四、購買食品時，應儘量選購包裝完整之食品，外包裝並應有明顯標示有效日期等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事項；另應保留購買憑證，如發現食品有異味或異物，一併留存剩餘食品，供檢驗或證明之用。
- 五、一頁式廣告多出現於社群或入口網站，強調貨到付款、價格低於市價、標榜 7 天鑑賞期、限時限量促銷、無公司聯絡電話及地址。消費者如已取貨付款，應儘速拆封查明，如商品不符或有瑕疵而欲退貨，卻聯繫不上賣家或託運人，可及時運用貨運及超商業者提供之退貨退款或協助措施，避免權益受損。
- 六、網路購物時，宜先瞭解賣家及平台信譽、檢視相關退换货資訊，並善用第三方支付或網購平台之價金保管機制，維護自身權益避免消費糾紛。
- 七、報名補習班時，應選擇經合法立案之補習班，如補習班預收超過 1 個月的學費，補習業者依規定應提供履約保證機制，以維護消費權益。

如仍發生消費糾紛，可至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網站 (<https://cpc.ey.gov.tw>) 進行線上申訴，或至各地方政府消費者服務中心申訴，維護自身之消費權益。

最後，行政院消保處也請各主管機關針對申訴案件增加之態樣分析爭議原因，加強相關管理機制與查核作為，針對相關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進行滾動式檢討，並適時發布相關消費資(警)訊，俾使消費者知悉，維護消費權益。

資料來源：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

<https://cpc.ey.gov.tw/Page/6C059838CA9744A8/54e82de3-6ea9-46ad-a017-782e8c4a3a4e>

反詐  
宣導

## 公布 113 年第一季網路平臺業者刊登違法投資廣告 國內知名人士重複遭冒用

113 年起假冒財經名人之粉絲專頁投放廣告逐漸減少，多是隱藏在詐騙貼文文案內或點擊廣告連結後，始出現名人或是以不詳粉絲專頁名稱搭配名人頭像進行廣告投放。刑事局自 112 年 6 月 28 日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共移請網路平臺業者下架逾 8 萬則投資詐騙廣告，惟仍可發現，曾遭警方通報下架之相同內容廣告仍持續出現，顯見業者僅被動配合刑事局通報完成下架，並未落實廣告張貼源頭管理。

刑事局統計 113 年第一季 Meta 投資詐騙廣告通報下架 3 萬 2,104 則、Google 投資詐騙廣告通報下架 1,951 則。然而要有效遏止違法廣告絕不能單憑警方通報下架，更需要網路平臺業者擔負企業社會責任，發現有刊登違法之內容應主動執行移除、限制瀏覽等措施，透過雙管齊下共同合作，方為解決假投資違法廣告氾濫之上策。

刑事局再次呼籲，投資應透過合法管道賺取合理利潤，切勿輕信網路廣告所推薦之金融投資資訊。建議民眾可透過粉絲專頁的追蹤數、按讚數或資訊透明度的「建立日期」及「更名紀錄」作為判斷真、假帳號之參考依據；切勿相信網友推薦獲利率顯不合理之投資管道，標榜加入投資老師 LINE 帳號(群組)或點擊連結獲得飆股資訊等廣告，一定是詐騙；如有疑問，可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

# 違法投資廣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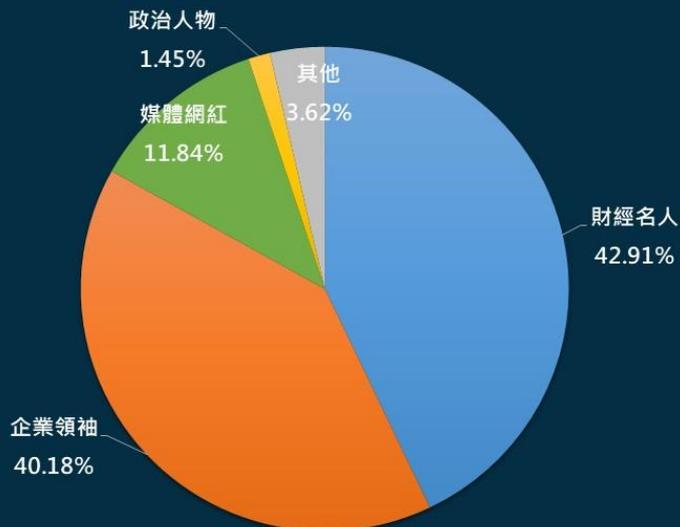
**Meta**

↳ Facebook 32,104 件

**Google**

↳ YouTube 1,146 件  
↳ 各聯播網 805 件

常遭冒名人士類別分析圖



廣告提及【加賴送秘籍、加賴免費獲取】就是詐騙

蒐報區間：113.1.1-113.3.31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165 全民防騙網

<https://165.npa.gov.tw/#/article/1/1498>



---

# 公務 遠距辦公資安小錦囊-遠距會議 機密 篇 維護

---

越來越多企業單位讓員工遠距辦公，來因應企業可能遭遇之各種緊急事件。因此遠端視訊會議相關系統的使用量遽增，引發相關資安議題。身為遠端視訊會議的使用者，我們該如何做好資安防護呢？

以下八點資安防護提醒：

- 1、選用無資通安全疑慮的視訊會議軟體
- 2、選擇可信賴的下載軟體管道

在可信賴的官方網站或 app store 下載軟體，以避免安裝到含有惡意程式的偽冒軟體或 APP。

- 3、謹慎確認會議邀請與連結

來路不明的會議邀請或連結，極有可能是惡意連結，請勿點選避免受駭。

- 4、限制會議參與者

所有的會議建議設定密碼限制，並由會議發起人於會議開始前確認參與成員的身分。

- 5、避免在公開社群分享會議連結

請直接提供給與會者連結，如此可以最大限度地避免不相關的人員得知會議並混入會議中竊取商業機密。

#### 6、謹慎使用螢幕共享的功能

會議中若需使用螢幕共享的功能，需限制特殊指定人士才可使用並共享。

#### 7、更新至最新的軟體版本

#### 8、確保使用設備的安全性

使用者參與線上視訊會議的資訊設備以及網路連線方式，皆需符合企業訂定之資安標準(ex: 限定使用資訊設備、不使用免費網路連線等)。

遠距辦公政策實施同時，企業與員工應積極做好資安準備，以避免發生資安事件，守護企業重要商業資產的安全性。

資料來源：台中市政府水利局

<https://www.wrs.taichung.gov.tw/2604060/post>

---

# 安全 維護

---

## 維護機關安全人人有責

### \*前言

機關是政府推動政務之重要樞紐，其行政功能之正常運作，端賴機關之安全與安定，而安全與安定更決定於維護機關設施之良窳。維護機關設施安全是有備無患的預防工作，亦是機關內每一位員工的責任。茲就維護機關安全防護作法說明如下：

### \*維護機關安全作法

- 一、維護設施、物資器材之安全：1 定期辦理設施維護總檢查發現缺失列管追蹤檢討改進。2 消防器材之全面配置，並注意滅火器具換藥時間，以確保其效能。3 重要財物、文件檔案、機密資料等設專櫃專人保管，並不定期抽查清點。
- 二、厲行值勤規定：矯正機關之各層級值勤人員，平時應熟悉值勤有關規定，在各種勤務崗位上，均應確實落實執行，要有警覺性，並通報處理危害破壞等偶突發事件。
- 三、有效門禁管制工作：1 外賓廠商訪客登記後取得來賓證，始得進入指定區域。2 下班及例假日期間，勤務人員應確實負責驗證進出處所人員或車輛。3 平時由勤務人員負責巡查走道、樓梯及公共處所，發現可疑狀況或疑似爆裂物品應立即通報有關單位處理。
- 四、明確責任區制度：各辦公處所下班後，應清理辦公室桌面，抽屜、公文櫃加鎖並檢查電源、門窗，確定安全無虞始行離去。

五、審慎處理陳情請願或偶突發事件：1 得知醞釀中之陳情請願案件，應深入瞭解事件真相及訴求主題，立即報告首長及通報相關單位。2 主動派員向陳情請願群眾溝通說明，妥慎疏導弭平民怨。3 防護員工應予編組，如有異動應隨即調整，並定期實施講習、演練，以熟悉任務達到防護目的。4 成立緊急事件處理小組，以發揮統合力量，妥慎處理重大偶突發事件。

六、加強與警察單位及相關單位之聯繫配合：遇特殊狀況隨時通報警方與有關單位處理。

#### \* 結語

維護機關安全之目的，在於防治外來的危害或破壞，以及各種偶、突發的意外災害，使政府機關的各項業務均能順利的推展。安全維護工作須有高度警覺狀況研判，嚴密無懈的維護計畫，萬無一失的應變措施，提供機關員工安全、安定、寧靜和諧的工作環境，提升政府為民服務的品質與效率。

資料來源：

<https://www.wrs.taichung.gov.tw/2274281/post>

## 法令 宣導

# 法務部矯正署 113 年度防貪 指引案例－職員與收容人或其 親友借貸篇

### 案例：約僱管理員與收容人有金錢往來，而未妥處該收容人違規行為

#### 案情概述

A 監獄約僱管理員甲於值勤舍房時，伺機向其戒護管理之收容人乙透露有資金需求，而收容人乙為求服刑期間能受到約僱管理員甲多加關照，主動表示可提供新臺幣(下同)5,000 元資金供約僱管理員甲花用，約僱管理員甲同意並主動提供名下之匯款帳號予收容人乙。其後收容人乙寫信委請家人匯款 5,000 元至約僱管理員甲名下帳號。約僱管理員甲提領該筆款項後，於值班巡邏時，見收容人乙在舍房內吸菸，竟不勸導、制止。

嗣後 A 監獄接獲檢舉，啟動行政調查，約僱管理員甲立即辭職，復 A 監獄追究相關行政違失責任，經考績委員會決議，記過 1 次；又該案經檢察官偵查終結，核認約僱管理員甲涉犯貪污治罪條例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收受不正利益罪嫌並提起公訴。

#### 風險評估

- 一、 職員需款孔急，為快速籌措資金，可能會向同事、友人、收容人或其親友借貸，又收容人及其親友為求在監有人關照，或藉機獲取違禁物品，將難以拒絕職員借錢要求，後續衍生機關不法風險。
- 二、 本案職員收受金錢，對於收容人舍房內抽菸之違規行為不予勸導或制止，已涉犯貪污治罪條例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收受不正利

益罪嫌，另職員縱未收受金錢，對於收容人違規行為不予查辦處罰，或未依規定逕以較輕微違規態樣辦理，仍有觸犯貪污治罪條例圖利罪的風險。

## 防治措施

- 一、戒護人員對於收容人輕度違規行為，實務上常以扣減操行分數、口頭告誡、寫悔過書、或是抄寫經典等方式處理，惟仍宜製作書面紀錄，敘述事情經過及處理情形，並陳報長官核可，以利事後查考，以釐責任，並保障自身權益。
- 二、戒護人員處理收容人違規行為時，應放下個人主觀好惡，以客觀公正態度處理。
- 三、如收容人行為違反監規，應依監獄對受刑人施以懲罰辦法辦理，於規範之懲罰額度內裁量，不得有裁量怠惰、裁量逾越或裁量濫用之情形。

## 參考法規

- 一、貪污治罪條例第 5 條第 1 項第 3 款公務員對於職務上行為收受賄賂罪。
- 二、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人員專業倫理守則第 10 點。



監察院利衝法小教室

## 利衝法 規範的 4大重點

### 自行迴避

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應**自行迴避**，停止執行職務。

違反者，處新臺幣  
10萬元-200萬元  
罰鍰。

### 職權圖利 禁止

公職人員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

違反者，處新臺幣  
30萬元-600萬元  
罰鍰。

### 關說請託 禁止

關係人不得向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人員，以請託關說或其他不當方法，圖本人或公職人員之利益。

違反者，處新臺幣  
30萬元-600萬元  
罰鍰。

### 補助交易 限制

公職人員或關係人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為**補助**或有對價之**交易**行為。

違反者，依補助交易金額之級距處罰鍰。



# 利衝法 規範的 6類關係人

配偶或共同生活家屬



營利事業、非營利法人、非法人團體

上述營利事業、非營利法人、非法人團體，指公職人員本人、配偶、共同生活家屬、二親等內親屬擔任重要職務（如負責人、經理人、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或相類似職務）的組織。舉例如下：

## 營利事業

例：公司、獨資商號、合夥事業、設有信用部或超市的農漁會……等。

## 非營利法人

例：經法人登記的基金會、職業工會、協會、學會、宮廟……等。

## 非法人團體

例：未經法人登記的祭祀公業、社區發展協會、體育會、同鄉會、管理委員會、宮廟……等。

例外：如負責人、經理人、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等重要職務係由政府或公股指派、遴聘或由政府聘任者，則該事業、法人、團體即不列入關係人範圍。

# 利衝法 例外允許的 5類交易行爲

1 依政府採購法以  
**公告**方式辦理之  
採購。

例 市議員A擔任董事之私人公司，可投標受A監督之市政府以公告方式(公開招標、選擇性招標、限制性招標)辦理之採購案。

2 依法令經由公平競爭方式，以**公告**辦理之採購、標售、標租或招標設定用益物權。

例 立法委員B擔任理事之學會，可投標某中央部會依據科學技術基本法、促參法、產創條例等法令，以公告方式辦理之採購案。

請注意!



1、2 此2類交易，在**投標時**務必據實**表明身分關係**，違反者，處新臺幣5萬元~50萬元罰鍰。

3 交易標的為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所提供，並以**公定價格**交易。

例 經濟部部長開自用車到受其監督的中油加油站，以公定價格加油。

4 公營事業機構執行國家政策或為**公益用途**，申請承租、承購、委託經營、改良利用國有非公用不動產。

5 **一定金額**以下之補助及交易。

➢「一定金額」指每筆1萬元，同一年度(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同一補助或交易對象合計不逾10萬元。

# 利衝法 例外允許的 4類補助行爲

## 公開 公平

對**關係人**以電信網路或足以使公眾得知之方式公開，使符合資格之不特定對象均得申請之補助。

### 注意!

機關團體之補助須有法令依據，且於受理補助前公開資訊，諸如：  
★補助項目 ★申請期間  
★資格條件 ★審查方式  
★個別受補助者之補助金額上限  
★全案預算金額概估等

## 公益 核定

對**關係人**禁止補助反不利於公共利益，且補助前經補助法令主管機關核定。

### 注意!

補助法令主管機關核定同意此類補助時，應即副知監察院。



請注意!

公開公平

公益核定

此2類

補助，申請時務必據實表明身分關係，違反者，處新臺幣5萬元~50萬元罰鍰。

## 法定 身分

對公職人員或關係人基於法定之身分關係，依法令規定機關團體對符合資格條件者受理其申請應發給之補助。

### 舉例

結婚、生育、教育、喪葬等補助

## 一定 金額

每筆新臺幣1萬元以下，同一年度合計不超過10萬元之補助或交易。

### 注意!

限於同一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針對同一補助或交易對象

## 常見利益案例

例如：

- 獎勵金、績效獎金、補助款、彈性薪資、薪給
- 議員公費助理補助費
- 以公務經費（如特支費）核銷支出
- 都市計畫變更或工程施作造成不動產價值提升
- 買賣、租賃、承攬等對價關係之交易行為
- 土地放領或權利設定
- 違章建築獲緩拆或免拆

財產上利益



例如：

- 平時考核、年終考績（成）
- 陞遷、調動職務
- 以勞動派遣方式進用司機
- 進用清潔隊員、技工工友、約聘僱人員、臨時人員、補助計畫教師
- 教師之初聘、續聘、延長聘任等
- 聘用採購評選委員、無給職顧問

非財產上利益





#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填表說明 部分規定修正

自112年9月1日起生效

修正申報人基本資料  
國籍欄位

虛擬資產納入應申報財產項目

將虛擬資產明定為「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並規範虛擬資產應申報內容。

修正保險應申報內容

刪除「保險金額」、「外幣幣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外幣總額」、  
「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額」

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政風室關心您  
檢舉電子信箱：[kspn@mail.moj.gov.tw](mailto:kspn@mail.moj.gov.tw)  
檢舉專線：(07)7882540

